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相关职责。作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就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曹香芝女士、毕晋女士、李铁林先生等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曹香芝女士担任，符合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及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2016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了8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以通讯或现场参会的方式亲自出席了会议，并主要就本公司财务报告、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等进行了审议。

1、2016年1月22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阅了公司财务部编制的2015年度会计报表（未审），同意提交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并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现场审计工作安排。

2、2016年3月5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第一次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在《年报审计工作安排》约定的时间内完成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初步审计工作。

3、2016 年3月15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三次会议，第一次提交督促函，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在《年报审计工作安排》约定的时间内完成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提交审计报告。

4、2016 年4月1 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四次会议，第二次提交督促函，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在《年报审计工作安排》约定的时间内完成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提交审计报告。

5、2016年4月6日召开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五次会议，沟通审阅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本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初稿，并形成审阅意见。

6、2016年4月22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六次会议, 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公司董事会对2015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拟定公司201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及《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7、2016年8月26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 2016年第七次会议, 审议财务部提交的《公司2016年度中期报告》的议案。

8、2016年10月27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八次会议, 审议财务部提交的《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审计工作情况

1、监督和评估外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董事会和高管层在年报审计工作开始前进行了必要的沟通，与公司签订了审计业务约定书。审计委员会、财务

总监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协商确定了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审计工作的总体时间安排。在审计小组现场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并督促其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审计工作和提交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时间安排，年审审计机构在约定时限内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以及内控审计报告。

2、与外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工作

年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聘请的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年度审计的审计范围、审计计划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讨论，保障了年度审计工作顺利开展。

3、评估外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认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完成了公司委托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4、指导内部审计，审阅内控评价报告

201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审计及内控工作做了必要的指导和督促，审阅了公司2016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并形成了审阅意见。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的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我们通过召开会议的方式听取双方的诉求意见，积极进行了相关协调工作，以求达到用最短的时间完成

相关审计工作。

四、总体评价

201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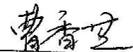
2017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继续关注公司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情况、内部审计工作、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工作及重大事项，履行职责，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年4月28日

审计委员会2016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签名：曹香芝 

毕晋 

李铁林 

